

# 人是否有罪

## 1. 罪惡感？

- ▶ 你曾經有過罪惡感嗎？我們常會在什麼樣的情況下有罪惡感？
  - 當我們做了不該做的事時，或是當我們沒有做該做的事時。
- ▶ 我們為什麼會有罪惡感？（罪惡感從那裡來？）
  - 罪惡感是從良心來？
  - 良心只是一個衡量的儀表，有時它也會故障，我們會有罪惡感，是因為我們都有罪。
  - 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。（請參考約翰福音：八7）
- ▶ 為什麼這世界上，大部份的宗教都是恐懼神的？
  - 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…（約翰壹書：一5）
  -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（羅馬書：三23）
- ▶ 若今天我們有機會與神面對面，你想我們會有什麼樣的反應？
  - 亞當：那人和他妻子聽見神的聲音，就藏在園裡的樹木中，躲避耶和華神的面。（創世記：三8）
  - 基甸：哀哉，主耶和華阿，我不好了…（士師記：六22）
  - 以賽亞：禍哉，我滅亡了…（以賽亞書：六5）
  - 彼得：主阿，離開我，我是一個罪人…（路加福音：五8）

## 2. 什麼是罪？

- ▶ 罪的區別：
  - 我們會有犯罪的行為 (sins) 是因為我們內心裡的罪 (sin)。
    - 那時，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，並約但河一帶地方的人都出去到約翰那裡，承認他們的罪 (sins) …（馬太福音：三5-6）
    - 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 (sin)。（約翰福音：一29）
    - 凡好樹都結好果子，惟獨壞樹結壞果子。（馬太福音：七17）
- ▶ 罪的來源：
  -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：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以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（創世記：二16-17）
- ▶ 罪的症狀：
  - 昏眩：不知道真正是非善惡，凡事靠自己分辨是非善惡。（請參考羅馬書：一21）
  - 軟弱：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（請參考羅馬書：七18-24）
  - 症候：不義、邪惡、貪婪…嫉妒、兇殺、爭競、詭詐…（請參考羅馬書：一26-31）
  - 傳染：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（請參考羅馬書：一32）
  - 遺傳：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…於是死就臨到眾人…（請參考羅馬書：五12）
  - 死亡：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…（請參考羅馬書：六23）
- ▶ 永遠的生命？
  - 若罪的問題沒有解決，你想永遠的生命會是一個什麼樣的景況？
    - 若人身體的“老化、疾病”沒有得到解決，永遠的生命是多可怕的一個意念。
    - 若生活中的“勞苦、愁煩”沒有得到解決，永遠的生命是多可怕的一個意念。
    - 若人內心的“私慾、罪性”沒有得到解決，永遠的生命是多可怕的一個意念。
    - 若世界上的“天災、人禍”沒有得到解決，永遠的生命是多可怕的一個意念。

- 若有一位愛我們的造物主，你想祂會不會任意讓我們得到永遠的生命？
  - …現在恐怕祂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著…（創世記：三22）
- 我們無法得到永遠的生命，最大的關鍵在那裡？
  - 人的罪使我們與生命的來源—公義、慈愛、聖潔的神隔絕了。

### 3. 如何解決罪的問題？

- ▶ 人們常想用什麼樣的方法可以解決罪的問題？
  - 眼不見為淨？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？將功贖罪？
- ▶ 神對我們的罪，有什麼樣的永恆計劃？
  - 舊約時代：救恩的預表
    - 女人的後裔、始祖的皮衣（請參考創世記：三15, 21）
    - 挪亞方舟（請參考創世記：六-八）
    - 亞伯拉罕獻獨生子以撒（請參考創世記：二十二）
    - 逾越節的羔羊、摩西的銅蛇（請參考出埃及記：十二；民數記：二十一）
    - 約拿在魚腹中三日三夜（請參考馬太福音：十二40）
    - 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…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，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，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…（以賽亞書：五十三4-6）
  - 新約時代：救恩的實現
    - 看哪！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…（約翰福音：一29）
    - 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，就得以在義上活…（彼得前書：二24）
    - 祂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單為我們的罪，也是為普天下人的罪。（約翰壹書：二2）
    -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（羅馬書：五8）
    -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滅亡反得永生。（約翰福音：三16）
- ▶ 我們如何從罪中得救？
  - 知罪：
    - …耶穌聽見，就對他們說，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纔用得著，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（馬可福音：二17）
  - 承認罪：
    -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義。（約翰壹書：一9）
  - 相信神的救恩：
    -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相信神叫祂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，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，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。（羅馬書：十9-10）
  - 因信稱義：
    - 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。（羅馬書：五1）

### 4. 結論：

- ▶ 罪的工價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賜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乃是永生。（羅馬書：六23）